

規定外籍學生報讀馬來文課程 政府表支持

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針對一項硬性規定在本地國立大學求學的外籍學生與移居我國的工作人員，必須報讀馬來文課程與參加相關語文測驗的建議，高等教育部表示支持。

高教部總監拿督魯佐漢博士表示，該部高度建議國家語文與出版局，對籌辦馬來文測驗提出相關建議。該部也已經擬定規則，以協助在本地大學求學的外籍學生能成功通過測驗。

他說，該部經常鼓勵外籍人士採納馬來文作為日常對話的語言，這將促進外籍與本地人士的溝通。未來，政府計劃對成功通過馬來文能力測驗者頒發證書，以資證明。

魯佐漢表示，過去多年，政府皆主辦多項以提升外籍學生使用馬來文為目的的計劃，包括年度的“首相杯”，而且其參與的學生人數也有上升的趨勢。

“此外，政府也正在研討從明年開始，為在本地國立大學求學的外籍學生主辦馬來文比賽。”

另一方面，國家語文與出版局總監拿督阿旺指出，該局已經在各領域專才的協助下，為在公共領域與私人界服務的人員準備了有關馬來文課程的內容。

資料來源: New Straits Times 3rd October, 2012